

证券代码：837078

证券简称：阿泰可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是结合目前资本市场情况，基于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后所作的决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

宋豫川（独立董事）、杨帆（独立董事）

2023年8月15日